

山西职业技术学院

晋职院办函[2019]1号

山西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 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

本年度工作报告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精神，按照省教育厅《关于落实教育部要求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晋教办函 [2019]23 号）要求，依据山西职业技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法申请公开和不公开情况、信息公布的评议情况、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等五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数据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到 2019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18-2019 学年度，为保障师生员工、社会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我院信息，学院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施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要求，主动依法公开学院有关信息，不断提高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为学院提高工作透明度，推动依法行政发挥重要作用，促进学院各项事业健康有序

发展。学院于 2014 年至 2018 年连续五年发布信息公开报告。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逐步完善开展信息公开的工作机制。认真学习贯彻教育部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加强领导，着力于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信息公开工作。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在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同时，学院各部门（单位）也进一步健全了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责本部门（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分工及有关事项。各部门（单位）行政主要负责人为本部门（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指定专人负责本部门（单位）信息公开有关事宜。全院上下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经办人员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二）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

依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结合山西省教育厅有关高等学校信息公开的要求，严格按照《山西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学院内各系（部）、相关职能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内容和范围、信息公开的方式和程序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按相关要求对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规格进行统一，为信息公开工作统一标准、规范管理奠定基础。

（三）丰富公开方式，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在抓好学院门户网站开设的“信息公开”专栏，通过网站发布我院的信息公开制度、主动公开的内容以及依法申请公开的办理流程与方法的同时，不断拓展院级、系（处、部）级信息公开的形式，采取

多种形式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其公开的形式和途径有：网络（校园网页、信息公开专栏、电子政务系统、QQ群、微信、微博等）、报刊（校报、各种简报、手册、指南、简章等）、文件、会议（专项工作会议、情况通报会议、党团会议、学生会议等）、校园广播、LED显示屏、热线电话、意见箱、公开栏以及通知书等形式。同时，在学院办公室网页设置“院长办公会议纪要”专栏，进一步公开学校有关决策、政策，便于师生及时了解学校决策，丰富了信息公开的内容，提高了党务公开、校务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充实专栏内容，发挥学院网站信息公开的功能。

进一步完善了校园网站主页开通的“信息公开”专栏。对照山西省教育厅信息公开指南、规定、规范和标准要求，学院对校园网信息内容条目逐条进行了梳理、分析，在此基础上做出了优化和补充。进一步方便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依法获取学院最新教育教学方面的信息。同时，我们适时对巡视组巡视情况、学院法人变更、院领导班子换届、分工调整后的信息等内容及时予以更新。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

认真贯彻执行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精神，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既要防止扩大保密范围损害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又要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在规范性文件做出明确要求的基础上，对各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工作程序，确保涉密信息的安全。

总之，在学院党委和行政的高度重视下，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在思

想上高度重视、在谋划时勇于创新、在实践中积极推进、在研究里不懈探索，取得了较好成效。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18-2019 学年度，通过学院网站、电子政务系统、校报等载体发布信息，学院门户网站信息 560 条，党风廉政网 108 条，招生网 65 条，就业信息网 28 条，校报 10 期，影像资料 54 条。学院各部门通过本单位网站积极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一) 基本信息。适时对办学规模、院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学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做出更新调整，并全部在学院网站向社会公开。

(二) 招生考试信息。学院严格按照教育部“六公开、六不准、十条禁令”的要求，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开各种招生信息。

单独招生：制定了《山西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单独招生章程》，在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上进行了公开，2019 年单独招生 41 个专业，计划招生 1360 人，实际网报 2653 人，最终录取 2252 人，各专业录取人数及分数线等信息，在学院招生网上进行公布，考生可以通过单独招生查询系统或招生咨询热线，查询录取结果还可通过公布的举报电话、邮箱、信箱和申诉渠道进行举报和申诉。

高考招生：制定了《2019 年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章程》，在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上进行了公开，2019 年高考招生 48 个专业，计划招生 1657 人，实际录取 1657 人（山西省 1580 人，省外 77 人）。

录取山西考生情况如下：文科类录取 692 人，最高分 467 分，录取分数线为 316 分，高出山西高职文史类最低控制线 186 分；理科类录取 797 人，最高分 412 分，录取分数线为 301 分，高出山西高职理工类最低控制线 171 分，艺术类录取 75 人。

对口升学：2019 年对口升学招生 30 个专业，计划招生 660 人，实际录取 660 人。

3+2 转段：2019 年 3+2 转段招生 10 个专业，计划招生 931 人，实际招生 931 人。

录取信息在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站上进行了公开。

(三)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学院高度重视预、决算等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学院制度有关规定对收支预算总表、收支预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全部公开。招投标工作将信息公开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相结合，每项采购项目受理后，从采购信息发布，直至采购结果形成，每个环节都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四) 人事师资信息。公开了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中干任免等相关文件。公开招聘工作从指定招聘计划、笔试面试总成绩名单、拟聘人员公示等环节全程上网公布，真正做到公开透明、公平公正。

(五) 教学质量信息。公开了学院 2019 年 48 个招生专业（专业方向）和 2020 拟新增 1 个专业等情况。公开了省级高水平重点建设

专业和高水平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立项情况。公开了 7 个 1+X 试点专业情况。公开了优质校建设项目建设中 4 个特色专业群建设项目情况。公开了教育部双高建设计划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立项情况。公开了智慧教学平台建设及使用情况。公开了全院课程开设情况，包括全院开设课程 794 门（含公共选修课，其中网络选修 18 门，现场面授选修 65 门），理论+实践课（B 类）和实践课（C 类）的学时数分别占总学时数的 53.40% 和 31.30%。公开了 2019 信息化教学大赛院级选拔及参加省级竞赛的获奖情况。公开了国家级、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及其他赛事获奖情况。

（六）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了《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审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助学金评审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三好学生、学生优秀干部、先进班集体评比奖励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申诉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勤工助学活动管理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国家助学贷款贷后管理暂行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指南》以及《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条例》等。

（七）学风建设信息。制定并公开了《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学风建设实施方案》、《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教科研项目评审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山西职业技术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

《山西职业技术学院教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八) 其他。

2018-2019 年度无重大事件的调查处理情况。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8-2019 学年度，学院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未出现因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四、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师生员工对学院信息公开关注程度不断提高，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给予一定的支持和肯定，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院能及时地提供各种学院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良好。

五、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目前，学院在落实信息公开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有：如信息公开网站建设还需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的联动机制还需进一步加强，部分部门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规范性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培训等工作仍需进一步强化等。

在今后的工作中，学院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努力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予以改进：

(一) 强化内涵建设，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不断加大投入，利用多种形式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和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充分发挥学院职

能处室和系（部）的作用，促进各单位完善信息公开途径。

（二）完善公开制度，继续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和信息公开的目录编制等工作。以涉及学院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突破口，推进学院各单位在主动公开信息内容上做到实时发布、及时更新。

（三）健全公开载体，做好“山西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的建设工作。在充分利用现代化手段发布信息公开的同时，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提高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认知度，强化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四）强化监督管理，建设长效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意见箱、监督电话的作用，畅通各种沟通渠道。建立学院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